

杭州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公共外语免修条件

一、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非英语专业研究生，可以申请免修研究生公共英语课程：

1. 参加 TOEFL 考试，成绩不低于 80 分。
2. 参加 IELTS 考试，成绩不低于 6.5 分。
3. 参加 GRE 考试，成绩不低于 300 分。
4. 全国大学英语六级考试（CET-6）成绩达到 500 分及以上。
5. 参加全国高校英语专业八级考试（TEM-8）成绩合格。
6. 在教育部认证的英语官方语言国家获得过学位，或在香港特别行政区或澳门特别行政区获得过学位。
7. 入学当年硕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英语 75 分及以上。（注：如遇特殊情况，外国语学院大学外语部将据具体情况，调整当年的免修分数线并发布通知；如未通知，则默认 75 分）

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非外语专业研究生，可以申请免修研究生公共外语课程（小语种课程）：

申请免修研究生日语课程：

1. 当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入学全国统考日语，成绩不低于 75。
2. 全国大学日语考试六级，成绩不低于 70 分。
3. 日语能力考试 2 级，成绩不低于 130 分。
4. 本科阶段攻读日语专业，现攻读非日语专业研究生。
5. 入学前在日本学习并获得学士学位，现攻读非日语专业研究生。

申请免修研究生其他外语课程（小语种）：

1. 在国外或境外大学或高等教育机构攻读正规课程获得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学位。
2. 德、法、意、西语达到欧洲统一语言参考框架（CECRL）B2 级，韩语达到 TOPIK4 级。

注：1. 如有其他未列入以上条例的情况，可经由学生提出申请，外国语学院大学外语部认定。2. 自 2024 级研究生开始执行。